

ICS 65.150
CCS B51

DB 4405

汕 头 市 地 方 标 准

DB 4405/T 294—2022

近江牡蛎中苗标粗养殖技术操作规程

2022 - 03 - 08 发布

2022 - 03 - 08 实施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汕头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汕头市水产技术推广中心站、汕头市银岛养殖专业合作社。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马庆涛、杨文君、林壮炳、李顺茂、游玲梓、陈林鸿、郑晓生。

近江牡蛎中苗标粗养殖技术操作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近江牡蛎中苗标粗的养殖场环境条件、苗种放养要求、标粗养殖方法、管理工作及收获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汕头辖区沿海近江牡蛎围垦区港塭中苗标粗养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NY 5052 无公害食品 海水养殖用水水质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养殖场环境条件

4.1 场址

水体交换良好、无污染、水深2 m~3 m的围垦区港塭。

4.2 水质

应符合GB 11607、NY 5052的规定。

4.3 底质

泥底、泥沙底或沙泥底质。

4.4 水温

5 ℃~33 ℃。

4.5 盐度

1 ‰~23 ‰。

4.6 时间

一般是每年2月底开始从育苗室购买苗种，到围垦区池塘进行标粗养殖。

5 苗种放养

5.1 附苗绳

附苗绳由120丝的聚乙烯绳及小水泥团制作成附苗绳，长1.5 m~1.6 m，苗绳附苗段1.0 m，上面粘附6个小水泥团。附着器上近江牡蛎密度：胶丝水泥绳12粒/条~23粒/条。

5.2 苗种质量

壳长5 mm以上，苗种颜色以褐红色为主，平贴生长，壳缘不翘起。

6 养殖方法

6.1 棚架式养殖法

养殖棚架采用水泥柱、木桩、竹竿或条石为脚架，长1.5 m~3.5 m，埋泥50cm，间距2 m~2.5 m，横竖排列成行，四周用桩固定，采用聚乙烯绳作主缆与横缆，系紧于脚架顶端。

苗串间距30 cm~40 cm，每1/15 ha挂养1000串。

6.2 筏式垂下养殖法

浮筏结构大小因地制宜，由圆木、毛竹、浮筒、缆绳、铁锚等构成。吊养，吊养深度一般为1 m，苗串间距30 cm~40 cm，每1/15 ha挂养1000串。

7 管理工作

7.1 养殖区布局

养殖场地每1 ha为一个养殖单元，区间距离10 m~25 m，养殖实际利用面积占水域面积的15%~25%。

7.2 调节密度

每30 d进行分疏吊养。

7.3 养殖管理

根据潮汐水位适当交换水，注意控制水深，保持水质和盐度稳定；保持控制水色为浅绿、浅褐色，可为牡蛎提供充足饵料，必要时可适当施肥，肥料可选用经发酵有机肥或无机N、P肥；也要防止赤潮等有毒藻类大量繁生毒害。

7.4 日常管理

7.4.1 捕捉清除肉食性腹足类、惊吓或诱捕肉食性蟹类、洗刷清除附着生物等。

7.4.2 调节养殖水层，附着生物大量繁殖的季节，适当下降水层。

7.4.3 台风来临前，做好加固、转移等工作，亦可将蛎串沉入深水区，等台风过后再重新安置。

8 收获

8.1 收获规格

经90 d~120d的养殖，在壳长达到3 cm以上时，开始收获出售中苗。

8.2 收获注意事项

收获时，要注意避免碾压、避免雨淋，保持湿润。
